

证券代码：837384

证券简称：民大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内蒙古民大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3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邯郸市丛台区电厂街263号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3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燕娜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变更《公司章程》，将原公司章程第一章总则之第七条“李庚琴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”变更为“董事长或总经理

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”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内蒙古民大商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内蒙古民大商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7 日